

112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

- 一、依據：本公司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」規定。
- 二、評估期間：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。
- 三、評估範圍：整體董事會、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。
- 四、評估方式：整體董事會自評、董事成員自評及功能性委員會成員自評。

得分 = Σ 各構面平均得分 / 自評人數(考評單位)，採四捨五入，考核結果等級呈現如下：

等級	1	2	3	4	5
說明	極差	差	中等	優	極優

五、評估內容：

1. 董事會績效評估自評

自評的五大面向	考核項目	平均得分	總平均得分
A.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5	4.9	4.9
B.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	6	4.9	
C.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	3	5	
D.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	4	4.9	
E. 內部控制	2	5	

2. 董事成員評估自評

自評的五大面向	考核項目	平均得分	總平均得分
A.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	3	4.9	4.9
B. 董事職責認知	3	5	
C.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6	4.9	
D.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	3	5	
E.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	3	5	
F. 內部控制	2	4.9	

3.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

自評的五大面向	審計委員會			薪酬委員會		
	考核項目	平均得分	總平均得分	考核項目	平均得分	總平均得分
A.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3	5	5	3	5	5
B.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	5	5		5	5	
C.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	4	5		4	5	
D.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	3	5		3	5	
E. 內部控制	3	5		1	5	

六、綜合評語：

本公司已於 113 年 1 月完成本次董事會績效評估作業，擬於 113 年 03 月呈送董事會報告。整體來說，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運作情形良好，亦符合公司治理之標準。